**承 诺 书**

台州市季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：

淮安金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贵公司所发生采购订单 关系，无论是本承诺书出具之前还是出具之后，如 淮安金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违反合同约定，拖欠货款等，本人 （身份证号： ）承诺自愿为 淮安金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保证范围包括所欠货款及利息损失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含律师费），保证时间自所欠货款应付之日起二年内。

特此承诺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